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708201  
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9樓

承辦人：蘇好恩

電話：(06)2991111#8406

電子信箱：ivysue0620@mail.tainan.gov  
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(市地重劃科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11103327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重劃會檢送本市「臺南市第145期外塹(四)自辦市地重劃區」第4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函請備查1案，本局予以備查，併請依說明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(以下簡稱獎勵辦法)第14、16、17、32條規定及貴重劃會111年3月3日南市外塹(四)自劃字第1110303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檢送之會議紀錄請依獎勵辦法第17條規定辦理，為維護土地所有權人權益，公告期間自通知之日起，不得少於15日；另請依獎勵辦法第32條第一項規定辦理並落實技師簽證之責任、監造計畫書送審及查核事宜，以維護重劃工程之品質。

正本：臺南市第145期外塹(四)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(局長室)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(開發工程科)、臺南市政府地政局(市地重劃科)

局長陳淑美